

民权县城市管理局文件

民城〔2021〕32号

签发人：党新建

办理结果 A

对民权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70号建议的答复

马凤琴，王魁，苏参军，马杰，马臣，丁玉莲，王帅，张红勋，
陈景莲，朱安营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尽快修通互助路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互助街修建确实已纳入《民权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—2035》，

根据该规划，我县将分期分批修建打通 23 条断头路。但目前该段拆迁难度较大，今年无修建计划，待政府完成拆迁后修建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以上答复，望您满意。

(联系人及电话：孙继勇 15037021555)



抄送：县政府分管领导（1份），县政府督查室（3份），县人大
选工委（1份），胡集回族乡政府（1份）
